关于鑫元金融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接受个人投资者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3月1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鑫元金融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鑫元金融债3个月定开
基金主代码		013115
基金管理人名称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鑫元金融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鑫元金融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恢复接受个人投资者申购、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4年3月15日
	恢复接受个人投资者申购、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24年3月15日起，本基金恢复接受个人投资者申购、转换转入业务。

2、投资者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热线：400-606-6188(免长途通话费)、021-68619600，或登录公司网站www.xyamc.com获取相关信息。

3、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3月15日